

招标公告

建设工程长期设计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为建设工程长期设计服务项目，招标人为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建设工程长期设计服务项目

2.2 招标编号：04-06-04A-2026-D-F-E01911

2.3 招标范围：建设工程长期设计服务工作。详见第五章 技术规范书。

2.4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5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五年。首次服务期为1年，每合同年最后一个月由发包方对设计单位进行考核，考核合格后自动续期一年，最多续期四年；若设计单位不能满足发包方每年的年度考核要求，发包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年度考核评分标准详见第五章 技术规范书。

2.6 招标方式：国内公开招标，资格后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内容
3.1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独立企业法人、其他组织或境外企业在国内的合法机构，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资格。
3.2	信誉要求： 1、投标人(如投标人为分公司，包含其总公司)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p>2、投标人(如投标人为分公司, 包含其总公司)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p>3、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如投标人为分公司, 包含其总公司)、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p> <p>(投标登记结束后, 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开标当天查询的结果为准)</p>
3.3	<p>投标方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工程设计资质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p>
3.4	<p>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p>
3.5	<p>投标人未被列入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级、二级平台企业级、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级和招标人供应商黑名单或灰名单的。</p>
3.6	<p>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 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投标人应是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 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的; 投标人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人雇用或曾经雇用过的, 为本次招标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关联;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不得在同一项目招标中同时投标;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p>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 2026年02月03日-2026年03月03日, 每日上午8:30时至12:00时, 下午14:00时至17:30时(北京时间, 下同); 获取方式如下:

(1) 注册并登录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 获取招标文件或到招标代理机构领取纸质招标文件。

(2) “注册”方式详见【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帮助中心-操作指南-注册指引】, 注册成功后请登录, 登陆后可在【常用文件】处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3) 招标文件费用: 每套售价 500元人民币, 售后不退。

(“购买文件、支付及下载文件”方式详见《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购买文件”。)

(4) 可选择下列任一种方式支付招标文件费用:

a) 网上支付: 选择【网上支付】方式后, 点击【提交】, 使用微信或支付宝支付文件费用;

b) 电汇: 以转账方式支付文件费用, 并在支付阶段, 将“转账凭证”上传至【附

件】处（转账凭证应备注说明“招标编号及项目简称”）；

c) 钱包支付：注册时自动创建“钱包账号”，充值后则可选择【钱包支付】方式支付文件费用。

(5) 在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完成支付即可下载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邮寄或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年03月11日09时30分。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云山东路4号二楼3楼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 投标文件分为商务卷、技术卷、价格卷，每卷均包含正本一份，副本四份，要求商务卷、技术卷、价格卷均单独成卷、密封包装；电子版（U盘）一份，同时提供投标文件盖章签字PDF版及WORD版，随投标文件递交。所有投标文件均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开标地点，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5.4 投标单位非广东能源商务网注册会员的，中标后须在广东能源商务网注册会员。

6. 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免责声明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广东“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www.gdycy.com）上和广东能源商务网（<http://www.gdydb2b.com>）等平台上发布，其他媒体转载无效。如以上媒体发布内容出现不一致，以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为准。

7. 投标保证金

7.1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2万元。

7.2 投标保证金形式：电汇、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保兑支票、银行汇票等有效形式。以电汇/银行转账形式提交的，须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电汇/银行转账底单复印件，采用银行保函、保证保险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该证明文件原件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递交给招标代理，其复印件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7.3 保证金的提交：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投标时须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电汇底单或者转账凭证复印件。

7.4 付款时请注明为本项目的保证金，即在摘要处注明：投标保证金(招标编号：04-06-04A-2026-D-F-E01911)。

7.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确保到账成功的才视为有效递交投标保证金。

7.6 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7.7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①招标人在书面合同订立之日起五日内将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退回中标人和未中标的投标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予退还或者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从其规定。

②若中标人选择从其投标保证金中支付服务费,则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需中标人收到缴费通知后告知招标代理机构,在中标人与招标人签署合同后五日内退还中标人的余下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有权视情况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无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提交保证金账号信息(以下保证金账户信息为本项目合法有效的账号):

账户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银行账号:3110910037672601911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石化区石化大道中300号
联系人	黄工
电话	0752-5587455

招标代理机构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云山东路4号二号楼3楼
项目负责人	刘伟胜、庞文勇、练璇
联系电话	18923682168
电子邮箱	gczx_yw1@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徐璇



2026年02月03日

(60)